公告编号: 2017-027

证券代码: 834231

证券简称: 合众环保

主办券商: 东莞证券

合众高科(北京)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

(二)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,决定召开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 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: 2017年6月16日10时00分

结束时间: 2017年6月16日11时00分

(五)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(六)出席对象

公告编号: 2017-027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6 月 14 日,股权登记日下 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 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 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- 2.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(七)会议地点:北京市朝阳区惠河南街1132号通惠大厦C区5层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审议《关于调整<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;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;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;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,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行复印件,股东账户卡。
- (二)登记时间:2016年6月16日9点0分

公告编号: 2017-027

(三)登记地点:

北京市朝阳区惠河南街1132号通惠大厦С区5层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丁春艳

联系地址:北京市朝阳区惠河南街1132号通惠大厦С区5层

联系电话: 010-59236216

传真: 010-59236219

(二)会议费用: 自理

(三)临时提案

请于本次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合众高科(北京)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 二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合众高科(北京)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合众高科(北京)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6月1日